

上海市“星光计划”第十一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视觉艺术设计赛项

赛 务 手 册

二〇二五年五月

上海市“星光计划”第十一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视觉艺术设计赛项

赛务手册

一、比赛时间地点安排

日期	地点	比赛时间	参赛选手
2025 年 5 月 24 日 (周六)	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奉贤 校区 (奉贤区浦星公路 5100 号)	9:00~19:00	9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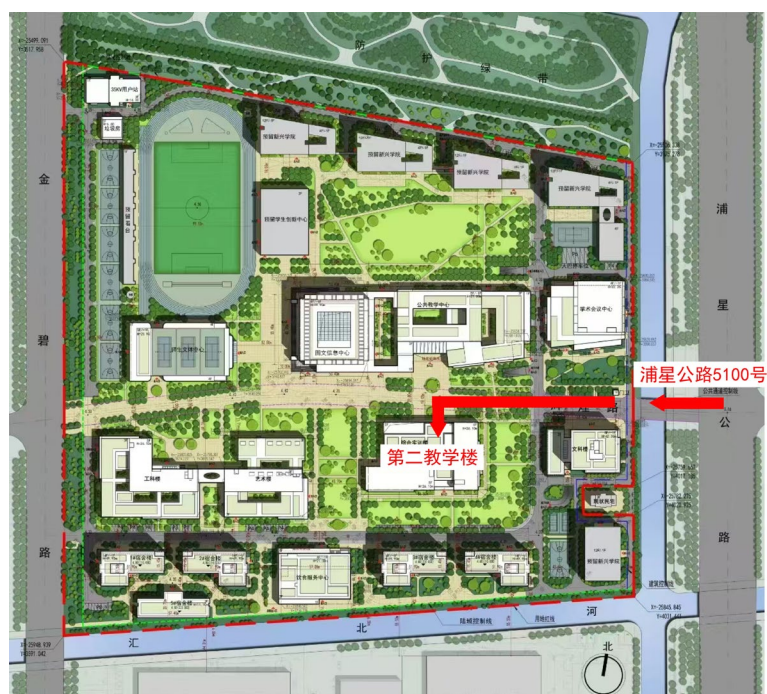
二、比赛轮转方案

时间	安排	地点	
报到时间 8:00 前	各校领队和参赛选手报到	报到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4
检录 一次加密 8:00-8:20	各参赛队出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验明身份、完成赛场检录，抽取一次加密号	检录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4
技能操作模块 二次加密 8:20-8:40	各参赛队按照参赛顺序依次抽取技能操作模块二次加密号（工位号）	抽签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4
技能操作模块 赛前准备时间 8:40-9:00	参赛队进入比赛赛位，进行赛前设备、材料检查，并签署比赛环境确认单	比赛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3
技能操作模块 比赛时间 9:00-10:30	技能操作模块选手竞赛	比赛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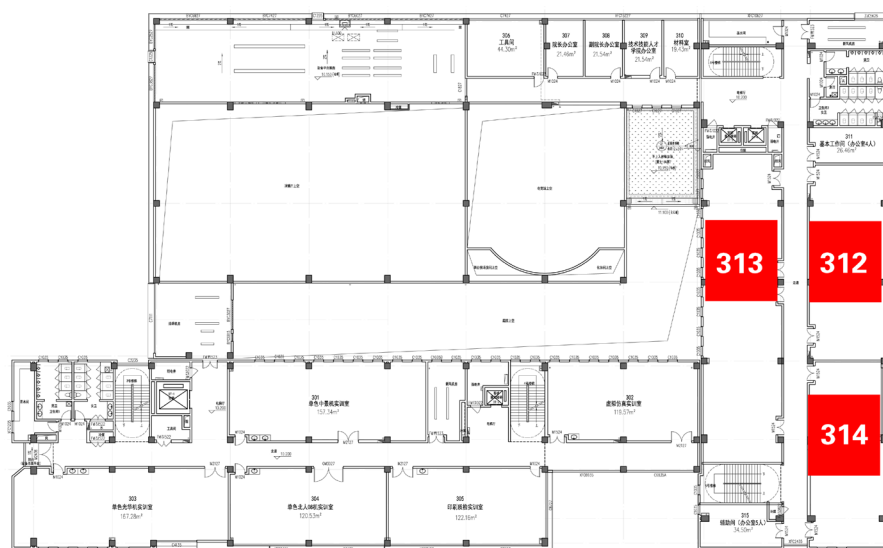
赛场休息、候场 10:30-11:30	考场清场、选手休息	休息室	第二教学楼 314
午饭 11:30-12:00	选手午饭	食堂	食堂
赛场休息、候场 12:00-14:00	选手休息、候场	休息室	第二教学楼 314
展示讲解模块 候场准备 14:00-14:10	各参赛队按照汇报顺序，依次进入准备室领取汇报 U 盘，确认 U 盘及 PPT 无标识，准备比赛	准备室	第二教学楼 313
展示讲解模块 比赛时间 14:10-18:30	展示讲解模块选手竞赛	比赛地点	第二教学楼 312

三、赛场示意图、交通方式及联系人

1、赛场说明及示意图



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奉贤校区（奉贤区浦星公路 5100 号）



第二教学楼 三层平面图

选手报到、抽签、休息处：第二教学楼 314 室

技能操作模块赛场：第二教学楼 313 室

展示讲解模块赛场：第二教学楼 312 室

2、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奉贤校区周边交通

公交线路：海航专线，852 路，江平专线，浦江 2 路

地铁：地铁 8 号线(沈杜公路站), 地铁浦江线（汇臻路站）



四、赛前熟悉场地

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3:30 -15:30

地点：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奉贤校区（奉贤区浦星公路 5100 号）第二教学楼三楼

赛场联系人：丁亮

联系电话：13818180510

五、参赛学校

序号	参赛单位全称	人数
1	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8
2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8
3	上海震旦职业学院	8
4	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8
5	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8
6	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8
7	上海行健职业学院	8
8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8
9	上海南湖职业技术学院	8
10	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	8
11	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	8
12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8
	合 计	96

六、赛事纪律

1. 参赛选手必须持身份证、参赛证（当天抽签发放）、抽签工位号检录进入考场，证件不齐者不得进入比赛场地。

2.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听从工作人员指挥。严禁冒名顶替和弄虚作假，违者取消学校参赛资格或竞赛成绩。

3. 参赛选手需填写《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附件1），同一院校4位选手可填写同一张《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并于比赛当天交赛场工作人员。

4. 选手必须接受现场裁判对所携带物品的审查，裁判长有权否决任何参赛者所携带的、会影响比赛公正性的物品，包括工具书、电子设备、计算器、移动存储设备等以及任何载有与比赛模块相关内容的物品进入考场。选手在展示讲解模块候场准备过程中允许各团队使用自带1-2台笔记本电脑在准备室中进行赛前演练，自带

笔记本电脑需保持无网络状态。

5. 比赛期间所有的模块竞赛一律听从裁判统一发布的信息，严禁扰乱赛场秩序。

6. 选手在参赛的过程中，禁止不同队伍之间相互交流，同一队伍之间可以小声交流，但不可以影响其他参赛队比赛。严重影响其他参赛队竞赛的，可由裁判组商议终止比赛。选手在参赛过程中有需求需举手示意相应的工作人员。

7. 比赛期间选手如因设备故障等原因，经裁判长和监考裁判根据实际情况确认后酌情进行补时，每组参赛队补时总计不超过 30 分钟。

8. 比赛期间任何选手都不允许离开自己的比赛位置，擅自离开比赛区域的参赛选手，视为自动放弃比赛。上卫生间的选手要举手示意，经裁判同意后方可去卫生间。原则上同一时间只能有一人去卫生间。

9. 选手交卷后需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停留。

10. 比赛开始 30 分钟后选手禁止入场，比赛开始 30 分钟内选手禁止交卷。

11. 选手离场时除随身物品外，不得携带使用过的草稿纸等竞赛组织方提供的物品离场。

12. 停车：参赛学校车辆从浦星公路 5100 号正门进入，按指定的地方停靠。

13. 每校最多两位指导教师可陪同入校。指导教师需带好身份证入校。

14. 参赛选手着装以及赛卷中不能出现带学校 logo 及名称的标识。

15. 竞赛期间领队与指导教师禁止进入竞赛区域，“展示讲解模块”比赛时领队及指导教师不可以现场观摩。

附件 1

上海市“星光计划”第十一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参赛选手安全承诺书

为增强上海市“星光计划”第十一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安全操作意识，积极预防比赛中的伤害事故，营造安全、规范的比赛环境，参赛选手就安全、规范参赛，做出如下承诺：

一、服从执裁人员管理，遵守比赛纪律，文明参赛。

二、遵守竞赛规则、操作规程，规范操作赛场设施、设备，规范使用比赛工具材料。

三、按照行业安全规定和本项目竞赛安全规范要求穿戴防护用具及防护用品，安全参赛，杜绝一切危险操作行为。

四、爱护参赛设施、设备及工具材料，规范存放、妥善保管，防止损坏。

五、养成文明生活习惯，注意饮食卫生，在确保人身健康、安全的前提下参加竞赛。

六、发现有关问题和故障，按规范报告、处理。

我们保证严格遵守大赛有关规定及本项目《赛项规程》等各项相关安全、健康规定，杜绝一切不安全、不文明、不规范、不健康的行为，做文明参赛的选手。

比赛项目：

参赛院校：

参赛选手：

年 月 日